

证券代码: 688270 证券简称: 臻镭科技 公告编号: 2024-013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7 元 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 (转增) 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 (转增) 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, 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 “公司”)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2,480,364.88 元,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合并报表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83,531,315.69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 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7 元 (含税),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, 公司不送红股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2,894,000 股,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,991,980 元 (含税),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.86%。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合计 61,157,600 股,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增加至 214,051,600 股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（转增）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（转增）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